

專題統計分析

臺南市少年刑事犯罪暨性別分析



臺南市政府主計處

113年7月

摘 要

112 年本市少年刑案嫌疑犯 819 人為六都第二低，較 111 年 654 人增加 165 人（增加 25.23%）。近年本市少年刑案嫌疑犯除 111 年略為下降外，自 107 年呈上升趨勢，至 112 年為近十年最高。

112 年本市刑案嫌疑犯之少年占比 2.78% 為六都最低，較 111 年 2.23% 增加 0.55 個百分點。近十年本市少年刑案嫌疑犯占比整體呈現下降趨勢。

112 年本市少年刑案嫌疑犯 819 人中，男性 671 人（占 81.93%）、女性少年 148 人（占 18.07%），男性少年刑案嫌疑犯人數為女性少年 4.53 倍，較 111 年男性少年 538 人增加 133 人（增加 24.72%）、女性 116 人增加 32 人（增加 27.59%）。近十年本市少年刑案嫌疑犯以男性為主，占比皆逾八成，惟男女性少年刑案嫌疑犯占比差距呈縮短之現象。

112 年本市少年刑案犯罪人口率為每十萬人 913.14 人，為六都第二高，較 111 年每十萬人 713.88 人增加 199.26 人。近十年本市少年刑案犯罪人口率呈現增加趨勢。

112 年本市男性少年刑案犯罪人口率每十萬人 1,436.28 人、女性少年每十萬人 344.41 人，男性少年較女性少年高 1,091.87 人，亦為女性少年 4.17 倍；較 111 年男性少年每十萬人 1,129.10 人增加 307.18 人、女性少年每十萬人 263.85 人增加 80.56 人。近十年本市少年刑案犯罪人口率無論男女性皆呈現增加趨勢，且男性少年刑案犯罪人口率高於女性少年，差距亦有增加之趨勢。

少年犯罪大多基於觀念錯誤、缺錢、口角糾紛等因素導致，針對 112 年本市少年刑案嫌疑犯前三多依序為「詐欺」、「竊盜」、「妨害性自主」，以及「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摘述如下：

「**詐欺**」：112 年本市少年詐欺嫌疑犯 180 人（占 21.98%），為近十年嫌疑犯增加幅度最多之刑案犯罪類型，較 103 年 26 人增加 154 人（增加 5.92 倍）；其中男性少年 135 人（占 75.00%）、女性少年 45 人（占 25.00%）。近十年無論男女性少年詐欺嫌疑犯皆呈現上升趨勢，男女性占比差距則呈現縮短現象。

「**竊盜**」：112 年本市少年竊盜嫌疑犯 156 人（占 19.05%），其中男性少年 134 人（占 85.90%）、女性少年 22 人（占 14.10%）；竊盜犯罪類型以「普通竊盜」149 人（占 95.51%）為大宗。近十年本市少年竊盜嫌疑犯皆以男性少年為主。

「**妨害性自主**」：112 年本市少年妨害性自主嫌疑犯 84 人（占 10.26%），其中男性少年 73 人（占 86.90%），女性少年 11 人（占 13.10%）；妨害性自主犯罪類型以「性交猥褻」62 人（占 73.81%）為大宗。自 108 年起本市少年妨害性自主嫌疑犯人數逐年攀升，近三年「性交猥褻」占比逐年攀升。

「**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112 年本市少年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嫌疑犯 36 人皆為男性；毒品級別以「第三級毒品」21 人（占 58.33%）最多；犯罪方法主要為「持有」17 人（占 47.22%）。近十年本市少年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嫌疑犯人數自 104 年逐年下降至 109 年 19 人後，110 年及 112 年則略微上升。

預防勝於治療，少年可能因缺乏社會經驗及法律知識等因素，誤觸刑法，而為防制少年犯罪，本市具體效益政策如下：

辦理法治教育：以講座方式邀請台南律師公會律師擔任講師進行宣導，包含「校園霸凌事件防制」、「毒品危害防制宣導」、「性別事件(含性剝削)」、「網路使用(含妨害名譽)」，112 年共補助 95 所國中小(國小 80 所、國中 15 所)辦理相關宣導活動。

加強中輟追蹤輔導：112 年召開 2 次本市強迫入學委員會，督促

各網絡單位強化中輟復學機制，並列管特殊個案，督導各單位落實協助中輟復學事宜。111 學年度本市總復學率為 91.01%，輟學率為 0.1177%，皆優於全國平均。

輔導與約制並重：每月針對涉嫌毒品、詐欺、傷害及參加幫派組合公開活動等少年進行關懷輔導與約制，以期導正少年言行，回歸正軌，112 年計訪視 1,204 人次。

陪伴少年學習技能服務：尋找志願配合提供教授課程的商家，或轉介本市教育局及勞工局提供高風險少年學習技藝，或安排有教育背景志工陪伴教學，112 年計轉介 19 名少年學習技藝。

積極防制少年涉入幫派組合：加強蒐證偵處幫派組合成員假借傳統廟會活動、特定政黨或團體名義，吸收少年加入從事不法犯行，深入布線調查轄內幫派組合以暴力脅迫、金錢利誘、毒品控制或其他方式吸收少年加入之情事，112 年移送組織犯罪成年 263 人、少年 11 人。

加強查處少年濫用藥物：針對少年經常聚集、逗留之網咖、PUB、KTV 等易引誘與販(兜)售毒品予少年之視聽娛樂場所，加強規劃臨檢查察等攻勢勤務，並深入分析近期查獲少年涉及毒品犯罪之毒品來源、共犯成員等情資，向上溯源追查，112 年計移送少年涉毒 80 人。

目 錄

壹、前言	1
貳、現況描述	2
一、少年事件	2
二、本市少年刑事犯罪情形	3
(一) 少年人口	3
(二) 刑案嫌疑犯	5
(三) 犯罪人口率	7
(四) 各分局刑案嫌疑犯	9
三、本市少年刑案犯罪類型	11
(一) 詐欺	14
(二) 竊盜	15
(三) 妨害性自主	17
(四) 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	19
參、結論	25

壹、 前言

少年身心尚未發展完全、思想欠缺周全，可能因缺乏社會經驗及法律知識等因素，一時失慮致觸刑法，若對少年科以嚴刑酷法，容易在其心靈造成創傷。

少年人格尚未定型，仍具有可塑性，宜施以具有教育性之保護處分，較可能改過遷善，故少年誤觸刑事法律，所適用之法律程序與成年人不同，係依少年事件處理法處理，其審理特色包含不公開審理、法官不著法袍、以圓桌式協商式審理，且為保護少年隱私，避免犯罪標籤影響少年前途，並給予少年重新開始之機會，少年事件處理法規定不付審理、不付保護處分案件在裁定確定後即可塗銷，轉介處分執行完畢後 2 年，保護處分、刑事處分執行完畢 3 年後可塗銷前案資料。

然而預防勝於治療，如何防制少年犯罪，遏止少年偏差行為，使少年有健康、良善之成長環境更顯重要，本篇分析將就警政署公告之本市少年刑事犯罪資料，探究近年本市少年之犯罪情形。

貳、 現況描述

一、 少年事件

「少年」係指 12 歲以上未滿 18 歲者，「少年事件」則是指 12 歲以上未滿 18 歲之少年有觸犯刑罰法律行為或有犯法機率較高之曝險行為¹時，法院依照法律規定來處理的事件，其中又可區分為「少年刑事案件」及「少年保護事件」。

「少年保護事件」是當少年有觸犯法律行為或從事某些行為而成為法律上之曝險少年，認為有保障其健全自我成長之必要者，而由少年法院調查及審理；「少年刑事案件」則是指少年觸犯刑罰法律，法院調查及審理過少年事件後，認定少年已滿十四歲且犯最輕本刑為五年以上有期徒刑之罪，或事件繫屬後已滿二十歲之情形，依調查之結果，認犯罪情節重大，參酌其品行、性格、經歷等情狀，以受刑事處分為適當者，得以裁定移送由檢察官進行偵查程序。

少年為國家未來棟樑，若誤入歧途，涉入犯罪行為，將危害社會治安，影響國家未來發展競爭力，故本篇將針對少年刑事案件進行探討。

¹曝險行為係指有以下情況：1. 無正當理由經常攜帶危險器械；2. 有施用毒品或迷幻物品之行為而尚未觸犯刑罰法律；3. 有預備犯罪或犯罪未遂而為法所不罰之行為。

二、本市少年刑事犯罪情形

(一) 少年人口

近十年本市少年人口及占比皆呈現下降趨勢，其中男性少年人口皆高於女性少年人口，無論男女性少年人口數亦呈現下降趨勢，但性比例變化幅度不大。

112年底本市少年 89,712 人，占本市人口數 4.82%，少年人口數為六都最低，占比則為六都第四，較 111 年底 89,669 人增加 43 人（增加 0.05%），占比 4.84% 減少 0.02 個百分點，較 103 年底 128,779 人減少 39,067 人（減少 30.34%），占比 6.83% 減少 2.01 個百分點。近十年本市少年人口數及其占比皆呈現下降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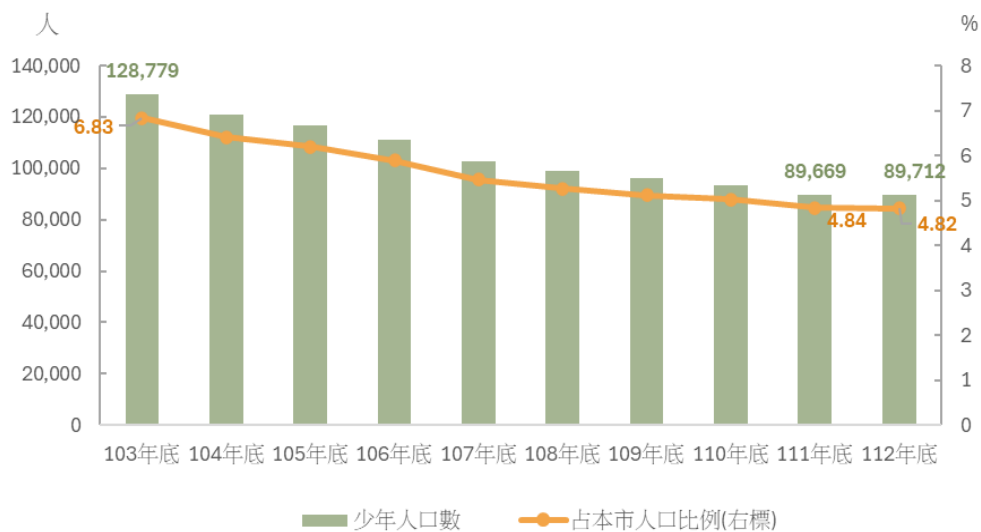


圖 1 近十年臺南市少年人口數及其占比



圖 2 112 年底六都少年人口數及占比

以性別觀之，112 年底本市男性少年人口 46,748 人、女性少年 42,964 人，性比例 108.81，較 111 年底男性少年 46,688 人增加 60 人（增加 0.13%）、女性少年 42,981 人減少 17 人（減少 0.04%），性比例 108.62 增加 0.19，較 103 年底男性少年 67,347 人減少 20,599 人（減少 30.59%）、女性少年 61,432 人減少 18,468 人（減少 30.06%），性比例 109.63 減少 0.82。近十年本市男性少年人口數皆高於女性少年，無論男女性少年人口數皆呈現下降趨勢，但性比例變化幅度不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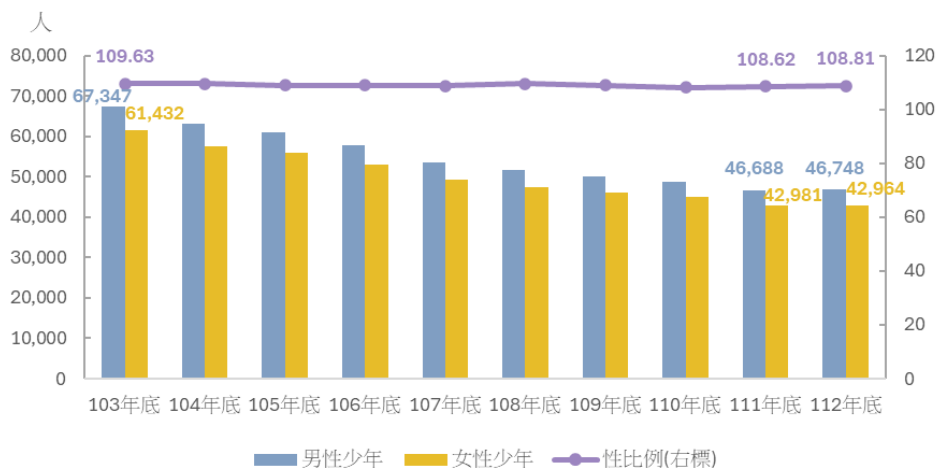


圖 3 近十年臺南市男性及女性少年人口數及性比例

（二）刑案嫌疑犯²

近年本市少年刑案嫌疑犯除 111 年略為下降外，自 107 年呈上升趨勢，至 112 年本市少年刑案嫌疑犯 819 人為近十年最高；近十年本市刑案嫌疑犯中少年占比則整體呈現下降趨勢。若以性別觀之，近十年本市少年刑案嫌疑犯人皆以男性為主，占比皆逾八成，惟男女性少年刑案嫌疑犯占比差距呈縮短之現象。

112 年本市少年刑案嫌疑犯 819 人，占本市刑案嫌疑犯 2.78%，本市少年刑案嫌疑犯人數為六都第二低，占比則為六都最低，較 111 年 654 人增加 165 人（增加 25.23%），占 2.23% 增加 0.55 個百分點，較 103 年 801 人增加 18 人（增加 2.25%），占 3.82% 減少 1.04 個百分點。近十年本市少年刑事嫌疑犯人數 103 年至 107 年呈現下降趨勢，隨後上升至 110 年，111 年則又略為下降至 654 人，至 112 年再次攀升至 819 人為近十年最高，少年嫌疑人占比整體則呈現下降趨勢。

112 年本市少年刑事嫌疑犯人數增加的部分，研判與疫情過後解封有關，過去 3 年因為疫情，少年待在家中的頻率較高，而 112 年是疫情解封後的第一年，少年出門頻率增加，因此，涉險機會大增，針對此情形本府警察局除強化臨檢高風險場所外，亦加強網路巡邏及科技偵查犯罪，以淨化少年成長環境。

² 嫌疑犯係指經警察機關偵（調）查後，認定涉有犯罪嫌疑並經移送法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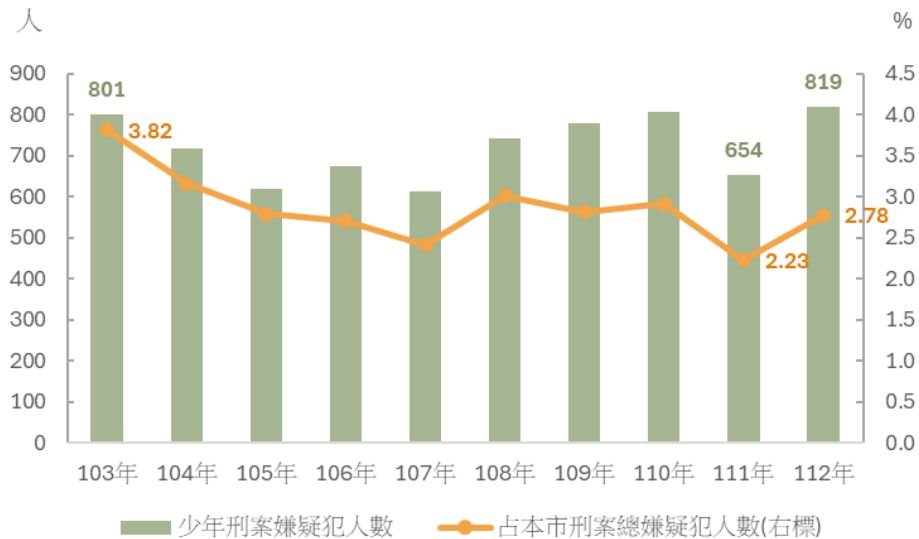


圖 4 近十年臺南市少年刑案嫌疑犯人數及占比



圖 5 112 年六都少年刑案嫌疑犯人數及占比

若以性別觀察，112 年少年刑案嫌疑犯中，男性 671 人（占 81.93%）、女性 148 人（占 18.07%），較 111 年男性 538 人增加 133 人（增加 24.72%）、女性 116 人增加 32 人（增加 27.59%），較 103 年男性 689 人減少 18 人（減少 2.61%）、女性 112 人增加 36 人（增加 32.14%）。

112 年本市男性少年刑案嫌疑犯 671 人為女性 148 人 4.53 倍，近十年本市少年刑案嫌疑犯以男性為主，占比皆逾八成，故男性少年刑案嫌疑犯人數趨勢大致與少年刑案嫌疑犯人數一致，

女性少年刑案嫌疑犯人數趨勢則相對穩定，但有逐步上升趨勢，
 男女性少年嫌疑犯人數占比差距呈現縮短之現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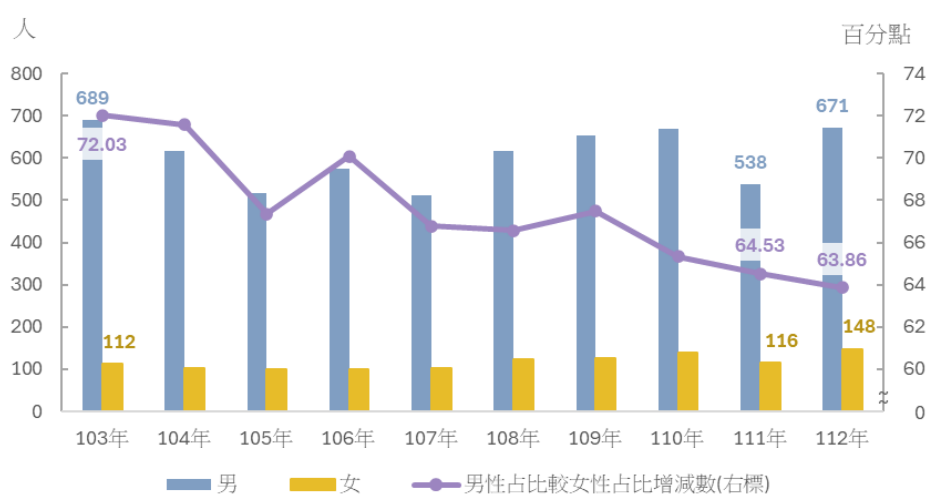


圖 6 近十年臺南市少年刑案嫌疑犯人數及占比

為維護校園安全及防治幫派、暴力侵害校園，本市針對當前少年偏差行為或有害少年成長之環境、治安事件等時事，即時分析，按月編製「校園安全警訊」，函發本市 320 所高中職（含）以下學校傳遞張貼公告，並運用警察局全球資訊網「預防犯罪宣導專區」提供下載、瀏覽，以呼籲學校師生提高警覺，防範加害及被害事件。

（三） 犯罪人口率³

近十年本市少年刑案犯罪人口率無論男女性皆呈現增加趨勢，且男性少年刑案犯罪人口率高於女性少年，差距亦有增加之趨勢。

112 年本市少年刑案犯罪人口率每十萬人 913.14 人為近十年新高，六都僅次於臺北市每十萬人 1,066.41 人，較 111 年 713.88 人增加 199.26 人，較 103 年 606.56 人增加 306.58 人。近十年本市少年刑案犯罪人口率有上升趨勢。

³ 犯罪人口率：亦稱刑案發生率，指每十萬人口（期中人口）中嫌疑犯人數。

若以性別觀察，112 年本市男性少年刑案犯罪人口率為每十萬人 1,436.28 人，較 111 年 1,129.10 人增加 307.18 人，較 103 年 998.40 人增加 437.88 人；女性少年刑案犯罪人口率為每十萬人 344.41 人，較 111 年 263.85 人增加 80.56 人，較 103 年 177.65 人增加 166.76 人。近十年本市男女性少年刑案犯罪人口率皆有上升之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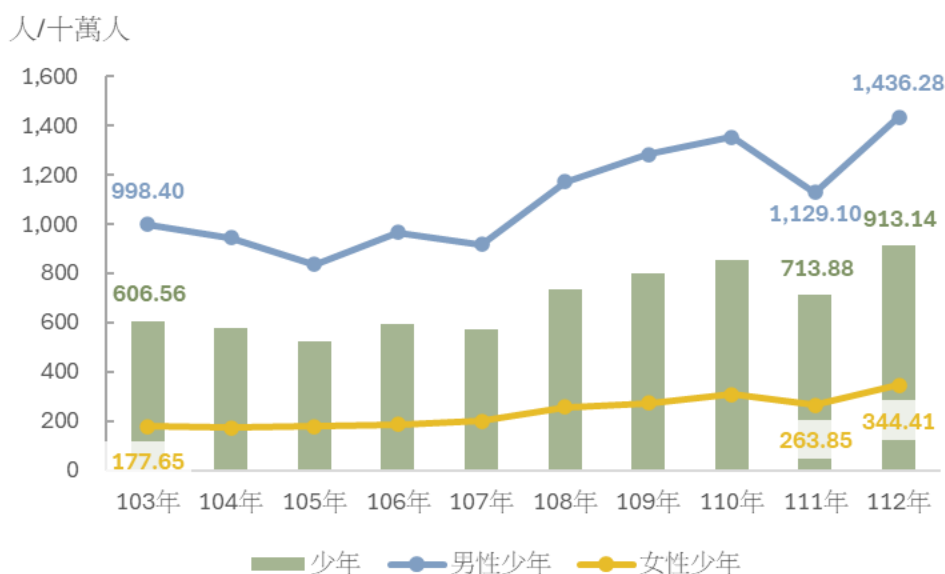


圖 7 近十年臺南市少年刑案犯罪人口率



圖 8 112 年六都少年刑案犯罪人口率

112 年本市男性少年刑案犯罪人口率較女性少年高 1,091.87 人，亦為女性少年 4.17 倍，近十年本市男性少年刑案犯罪人口率皆遠高於女性，且男女性少年差距有增加之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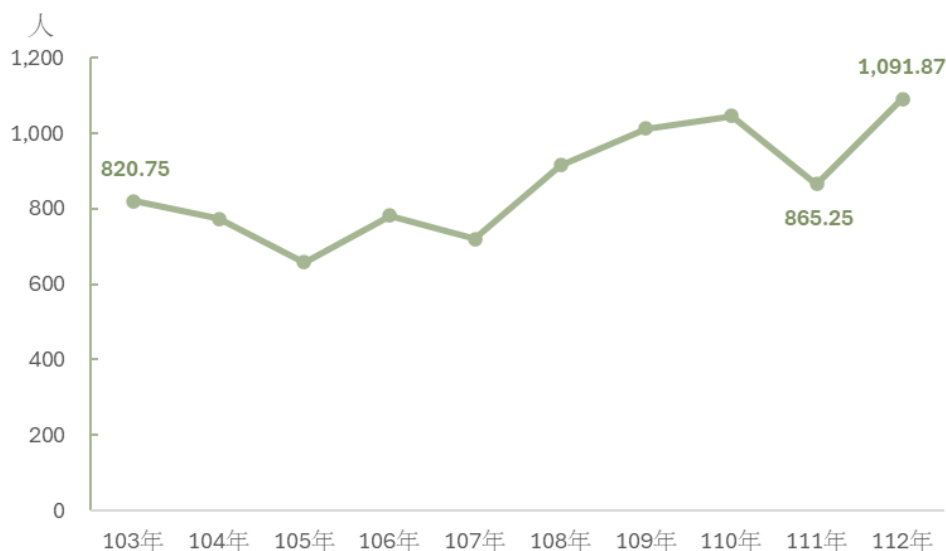


圖 9 近十年臺南市男性少年刑案犯罪人口率較女性少年增減數

(四) 各分局刑案嫌疑犯

112 年本市各分局受（處）理少年刑事案件中，少年犯罪嫌疑犯以永康分局 111 人最多，少年刑案犯罪人口率則以第二分局每十萬人 88.74 人最高。

112 年本市各分局受（處）理少年刑事案件中，少年犯罪嫌疑犯以永康分局 111 人（占 13.55%）最多，第一分局 101 人（占 12.33%）次之，歸仁分局 82 人（占 10.01%）再次之。

因少年犯罪人數易受人口數多寡而增減，故進一步觀察 112 年本市各分局少年刑案犯罪人口率，最多為第二分局每十萬人 88.74 人，其次為玉井分局每十萬人 66.83 人，再其次為第四分局每十萬人 59.84 人；新化分局無論在少年刑案嫌疑犯人數或犯罪人口率方面均為最低，分別為嫌疑犯 3 人、犯罪人口率每十萬人 5.56 人。

表 1 臺南市警察局各分局轄區分布表

分局	行政區	分局	行政區
新營分局	新營區、鹽水區、柳營區	玉井分局	玉井區、南化區、楠西區
白河分局	白河區、東山區、後壁區	永康分局	永康區
麻豆分局	麻豆區、下營區、官田區、六甲區	第一分局	東區
佳里分局	佳里區、西港區、七股區	第二分局	中西區
學甲分局	學甲區、將軍區、北門區	第三分局	安南區
善化分局	善化區、新市區、大內區、安定區	第四分局	安平區
新化分局	新化區、左鎮區、山上區	第五分局	北區
歸仁分局	歸仁區、關廟區、仁德區、龍崎區	第六分局	南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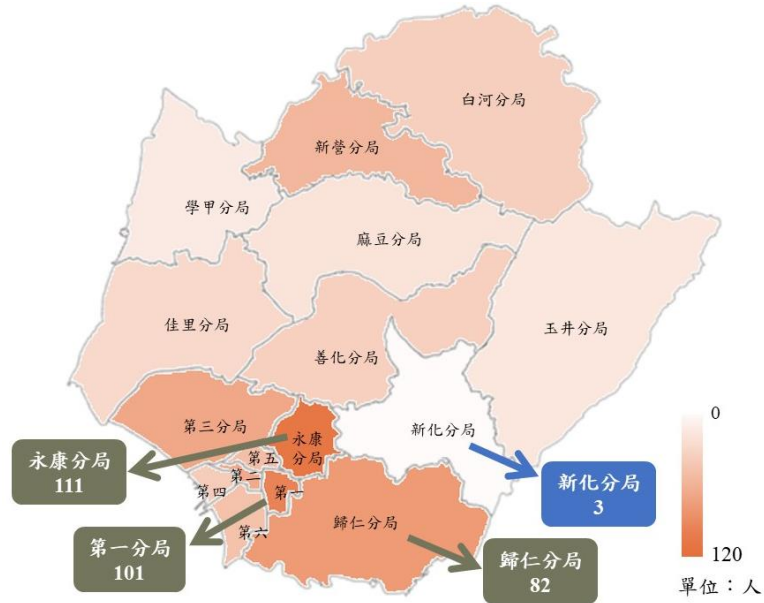


圖 10 112 年臺南市各分局少年刑案嫌疑犯人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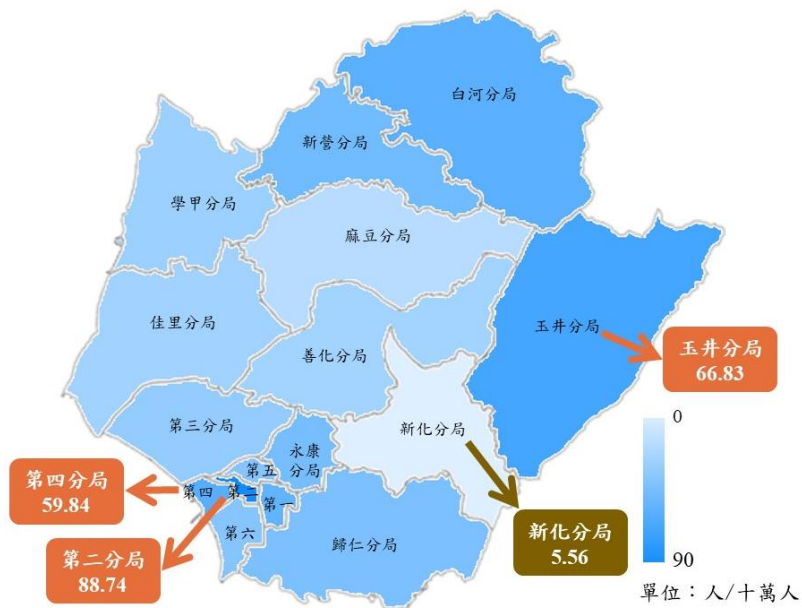


圖 11 112 年臺南市各分局少年刑案犯罪人口率

三、本市少年刑案犯罪類型

近十年本市少年刑案犯罪類型嫌疑犯增加幅度以「詐欺」增加 154 人（增加 5.92 倍）最多。112 年本市少年刑案犯罪類型以「詐欺」為大宗，「竊盜」次之，兩者占比合計逾四成；男女性少年刑案犯罪類型亦皆以「詐欺」占最多，男性少年 135 人（占 20.12%），女性少年 45 人（占 30.41%）。

112 年本市少年刑案嫌疑犯 819 人，犯案類別中以「詐欺」180 人（占 21.98%）占大宗，「竊盜」156 人（占 19.05%）次之，「妨害性自主」84 人（占 10.26%）再次之，三者合計逾五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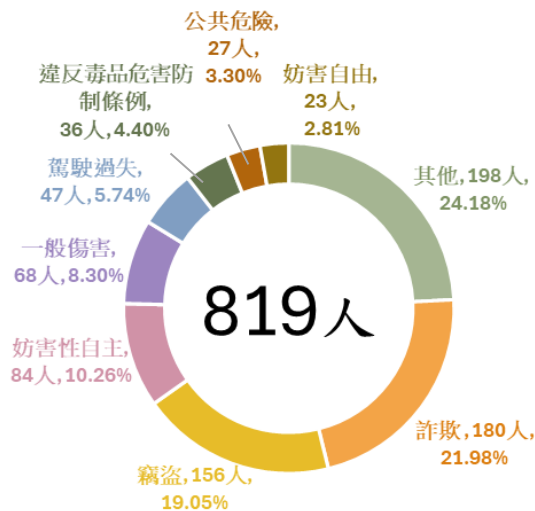


圖 12 112 年臺南市少年刑案嫌疑犯 - 按犯罪類別分

相較於 111 年，嫌疑犯增加人數以「竊盜」73 人增加 83 人（增加 1.14 倍）最多，「詐欺」122 人增加 58 人（增加 47.54%）次之，「一般傷害」39 人增加 29 人（增加 74.36%）再次之；減少人數則以「妨害自由」50 人減少 27 人（減少 54.00%）最多。

相較於 103 年，嫌疑犯增加人數以「詐欺」26 人增加 154 人（增加 5.92 倍）最多，「其他」120 人增加 78 人（增加 65.00%）次之，「妨害性自主」58 人增加 26 人（增加 44.83%）再次之；減少人數則以「公共危險」172 人減少 145 人（減少 84.30%）最多。

表 2 近十年臺南市少年刑案嫌疑犯 - 按犯罪類型分

年別	單位：人；%									
	總計	詐欺	竊盜	妨害 性自主	一般 傷害	駕駛 過失	毒品	公共 危險	妨害 自由	其他
103年	801	26	144	58	124	44	65	172	48	120
104年	718	47	140	40	79	42	87	104	30	149
105年	619	83	105	34	129	40	71	44	11	102
106年	675	104	105	40	99	46	48	70	32	131
107年	614	79	115	52	76	42	31	47	31	141
108年	742	152	115	34	108	55	21	45	43	169
109年	781	128	164	41	76	55	19	42	36	220
110年	808	142	136	54	94	50	32	22	50	228
111年	654	122	73	69	39	55	15	26	50	205
112年	819	180	156	84	68	47	36	27	23	198
112年較111年 增減數	165	58	83	15	29	-8	21	1	-27	-7
112年較111年 增減率	25.23	47.54	113.70	21.74	74.36	-14.55	140.00	3.85	-54.00	-3.41
112年較103年 增減數	18	154	12	26	-56	3	-29	-145	-25	78
112年較103年 增減率	2.25	592.31	8.33	44.83	-45.16	6.82	-44.62	-84.30	-52.08	65.00

資料來源：警政署

若以性別分別觀之，112年本市男性少年刑案嫌疑犯 671 人，犯罪類型以「詐欺」135 人（占 20.12%）為大宗，「竊盜」134 人（占 19.97%）次之，「妨害性自主」73 人（占 10.88%）再次之；女性少年刑案嫌疑犯 148 人，犯罪類型以「詐欺」45 人為主（占 30.41%），「竊盜」22 人（占 14.86%）次之，「妨害性自主」11 人（占 7.43%）再次之。112 年無論男女性少年刑案犯罪類型皆以「詐欺」及「竊盜」為大宗，且兩者合計占四成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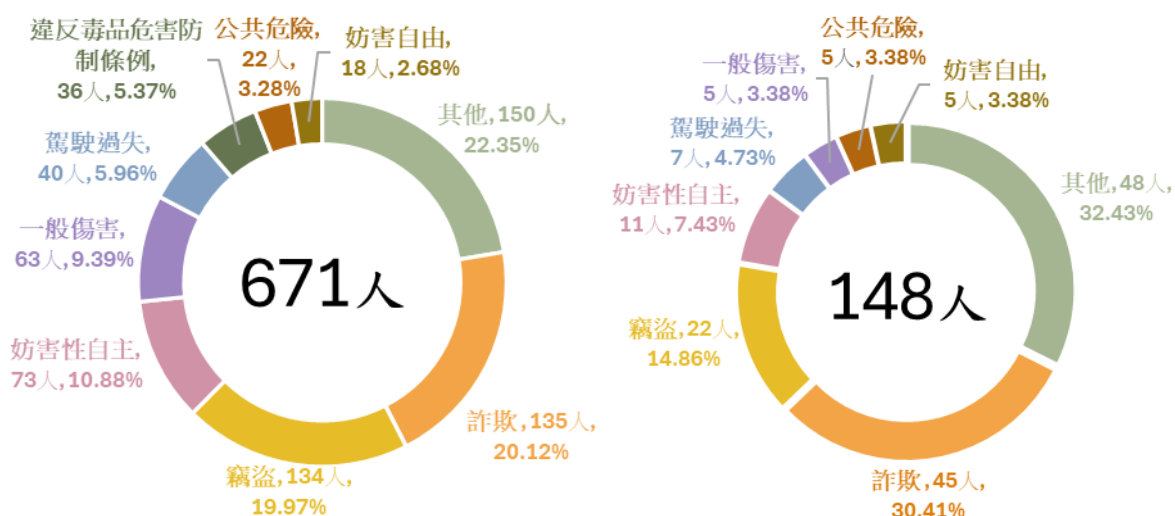


圖 13 112 年臺南市男性（左）及女性（右）少年刑案嫌疑犯依犯罪類型分

少年犯罪大多基於觀念錯誤、缺錢、口角糾紛等因素導致。為維護校園安全，本市針對少年常用之網路工具開設官方網站，除發布活動訊息外，更透過留言互動方式與少年朋友討論法律常識，增進互動，並擇要預防少年犯罪主題，如「反幫派」、「反吸毒」、「反詐欺」、「反危險駕車」、「反援交」等，以擴大宣導效果，112年總計發布119則。

以講座方式邀請台南律師公會律師擔任講師進行宣導，包含「校園霸凌事件防制」、「毒品危害防制宣導」、「性別事件(含性剝削)」、「網路使用(含妨害名譽)」，112年共補助95所國中小(國小80所、國中15所)辦理相關宣導活動。

針對中輟生加強追蹤輔導，112年召開2次本市強迫入學委員會，督促各網絡單位強化中輟復學機制，並列管特殊個案，督導各單位落實協助中輟復學事宜。111學年度本市總復學率為91.01%，輟學率為0.1177%，皆優於全國平均。

另，本市每月針對轄內涉嫌毒品、詐欺、組織犯罪、傷害、妨害秩序及參加幫派組合公開活動少年進行關懷輔導與約制，以期導正少年言行，回歸正軌，112年計訪視1,204人次。

此外，本市亦尋找志願配合提供教授課程的商家，或轉介本市教育局及勞工局提供高風險少年學習技藝，如至機車行、麵包店等習得一技之長，或安排有教育背景志工陪伴教學，112年計轉介19名少年學習技藝。

而為防治少年涉入幫派組合，本府警察局利用各項勤務機會，加強蒐證偵處幫派組合成員假借傳統廟會活動、特定政黨或團體名義，吸收少年加入從事不法犯行，深入布線調查轄內幫派組合以暴力脅迫、金錢利誘、毒品控制或其他方式吸收少年加入之情事，112年移送組織犯罪成年263人、少年11人。

以下將針對 112 年本市少年刑案嫌疑犯前三多之詐欺、竊盜、妨害性自主以及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進一步探討。

(一) 詐欺

近十年本市少年詐欺嫌疑犯人數無論男女性皆呈現上升趨勢，皆為男性少年多於女性少年，男女性少年占比差距則呈現縮短現象。

112 年本市少年詐欺嫌疑犯 180 人，較 111 年 122 人增加 58 人（增加 47.54%），較 103 年 26 人增加 154 人（增加 5.92 倍）。近十年本市少年詐欺嫌疑犯人數呈現上升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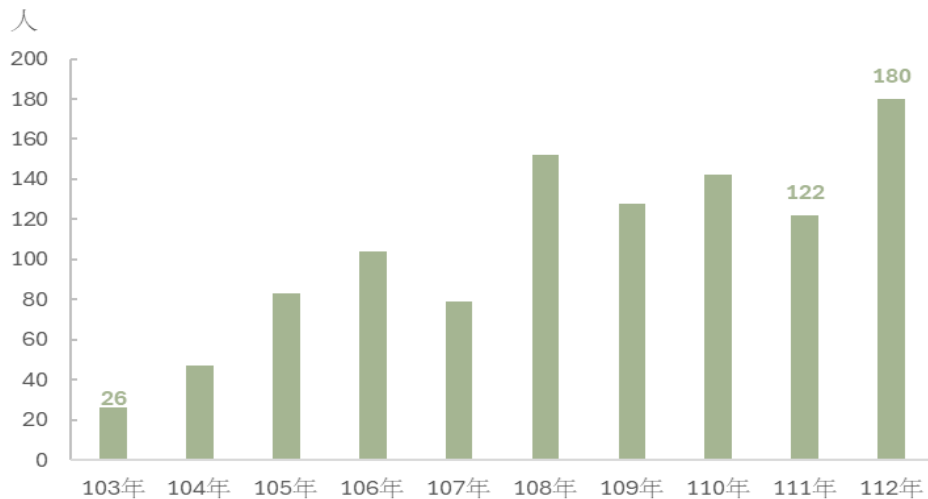


圖 14 近十年臺南市少年詐欺嫌疑犯人數

若以性別觀之，112 年本市少年詐欺嫌疑犯 180 人中，男性少年 135 人（占 75.00%），女性少年 45 人（占 25.00%），較 111 年男性少年 93 人增加 42 人（增加 45.16%），女性少年 29 人增加 16 人（增加 55.17%），較 103 年男性少年 21 人增加 114 人（增加 5.43 倍），女性少年 5 人增加 40 人（增加 8.00 倍）。近十年無論男性及女性少年詐欺嫌疑犯皆呈現上升趨勢，男女性少年占比差距則呈現縮短現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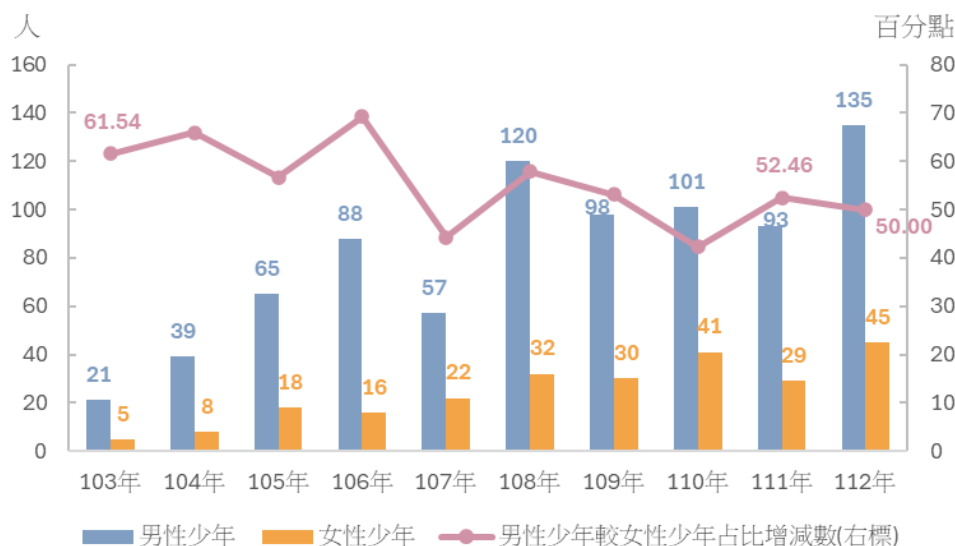


圖 15 近十年臺南市男女性少年詐欺嫌疑犯人數及占比增減數

近年少年詐欺嫌疑犯人數呈上升趨勢，主要係詐欺型態及手法不斷翻新，詐騙集團容易利用社交工具或娛樂環境，誘惑學生作為詐欺車手及人頭帳戶等犯罪集團工具。

為提升本市防範詐欺犯罪能力，本市透過相關資訊宣導與傳遞，於 112 年舉辦各類預防犯罪宣導活動，增進市民對詐騙手法的認識及觀念，並與 330 所校園合作建立防制詐騙封鎖線。

(二) 竊盜

近十年本市少年竊盜嫌疑犯皆以男性為主，類型以「普通竊盜」為大宗，且其占比呈現上升趨勢。

112 年本市少年竊盜嫌疑犯 156 人，其中男性少年 134 人（占 85.90%），女性少年 22 人（占 14.10%）；較 111 年少年竊盜嫌疑犯 73 人增加 83 人（增加 1.14 倍），男性少年 56 人增加 78 人（增加 1.39 倍），女性少年 17 人增加 5 人（增加 29.41%）；較 103 年少年竊盜嫌疑犯 144 人增加 12 人（增加 8.33%），男性少年 125 人增加 9 人（增加 7.20%），女性少年 19 人增加 3 人（增加 15.79%）。近十年本市少年竊盜嫌疑犯皆以男性為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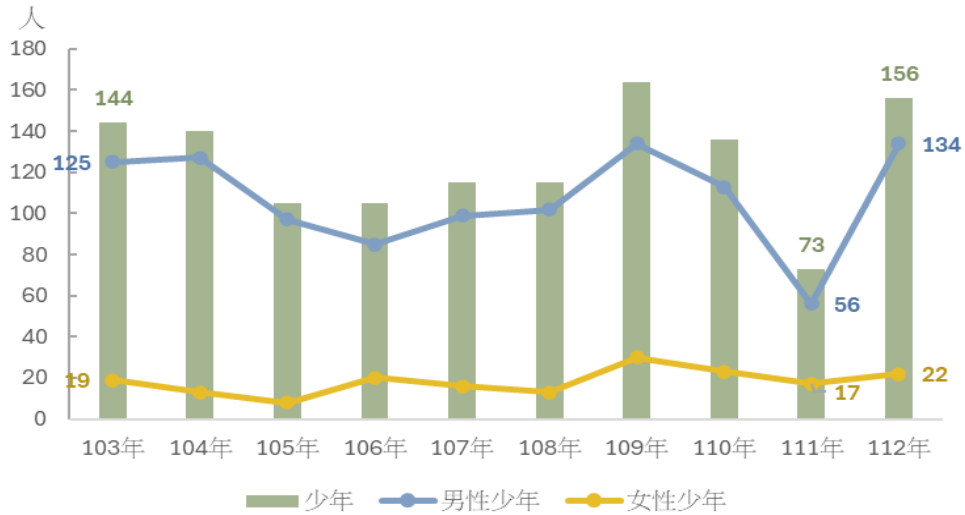


圖 16 近十年臺南市少年竊盜嫌疑犯人數

112 年本市少年竊盜嫌疑犯可再細分為「普通竊盜」149 人（占 95.51%）、「機車竊盜」6 人（占 3.85%）、汽車竊盜 1 人（占 0.64%）及重大竊盜 0 人。近十年本市少年竊盜嫌疑犯中，皆以普通竊盜占大宗，機車竊盜次之，汽車竊盜再次之，重大竊盜則無少年嫌疑犯；若以占比觀察，少年普通竊盜嫌疑犯占比呈現上升趨勢，112 年占 95.51% 為近十年新高，汽車及機車竊盜則呈現下降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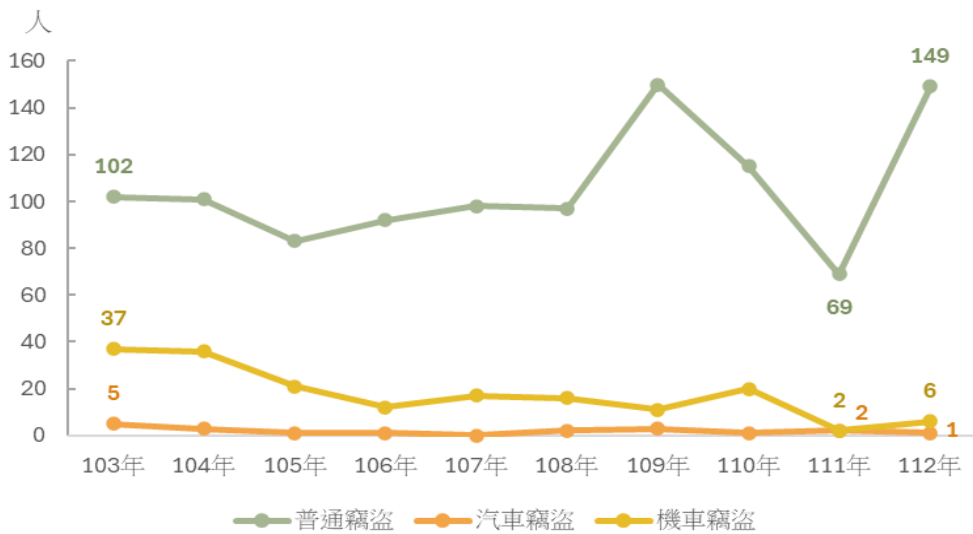


圖 17 近十年臺南市少年竊盜嫌疑犯人數 - 按竊盜類型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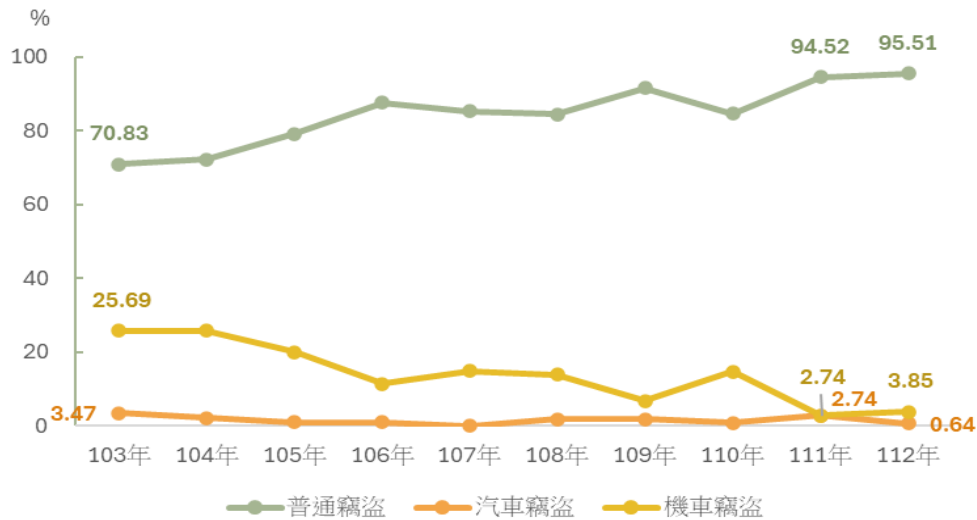


圖 18 近十年臺南市少年竊盜嫌疑犯人數各竊盜類型占比

(三) 妨害性自主

近十年本市少年妨害性自主嫌疑犯皆以男性少年為主，且自 108 年起本市少年妨害性自主嫌疑犯人數逐年攀升；犯罪類型中以「性交猥褻」為主，自 108 年起「性交猥褻」嫌疑犯人數有攀升趨勢，自 110 年起其占比亦逐年上升。

妨害性自主為使用各種違反他人意願之方式進行性交或猥褻行為。112 年本市少年妨害性自主嫌疑犯 84 人，其中男性少年 73 人，女性少年 11 人；較 111 年少年嫌疑犯 69 人增加 15 人（增加 21.74%），男性少年 64 人增加 9 人（增加 14.06%），女性少年 5 人增加 6 人（增加 1.20 倍）；較 103 年少年嫌疑犯 58 人增加 26 人（增加 44.83%），男性少年 56 人增加 17 人（增加 30.36%），女性少年 2 人增加 9 人（增加 4.50 倍）。近十年本市少年妨害性自主嫌疑犯皆以男性少年占多數，且自 108 年起本市少年妨害性自主嫌疑犯人數逐年攀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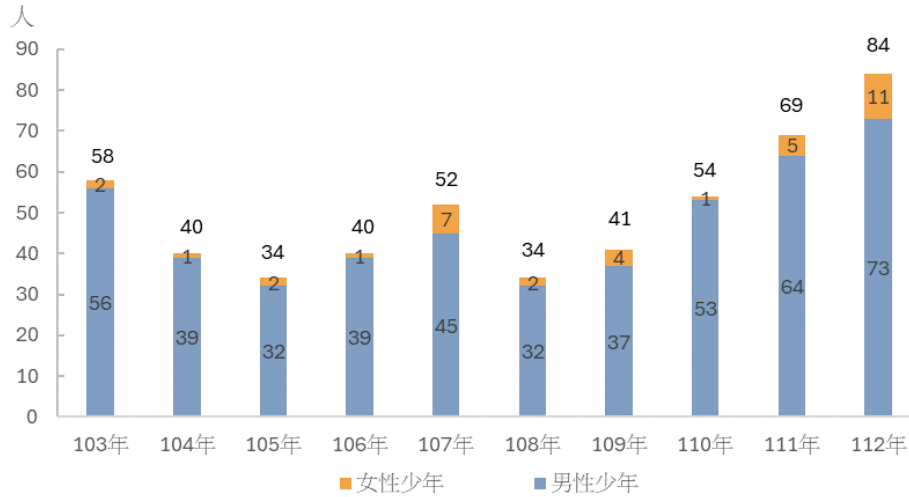


圖 19 近十年臺南市男女性少年妨害性自主嫌疑犯人數

112 年本市少年妨害性自主嫌疑犯 84 人，分為「性交猥褻」62 人（占 73.81%）及「對幼性交」22 人（占 26.19%）。近十年本市少年「性交猥褻」及「對幼性交」嫌疑犯人數有攀升趨勢，「強制性交」嫌疑犯則大幅下降；近三年「性交猥褻」占比逐年攀升，「對幼性交」則逐年下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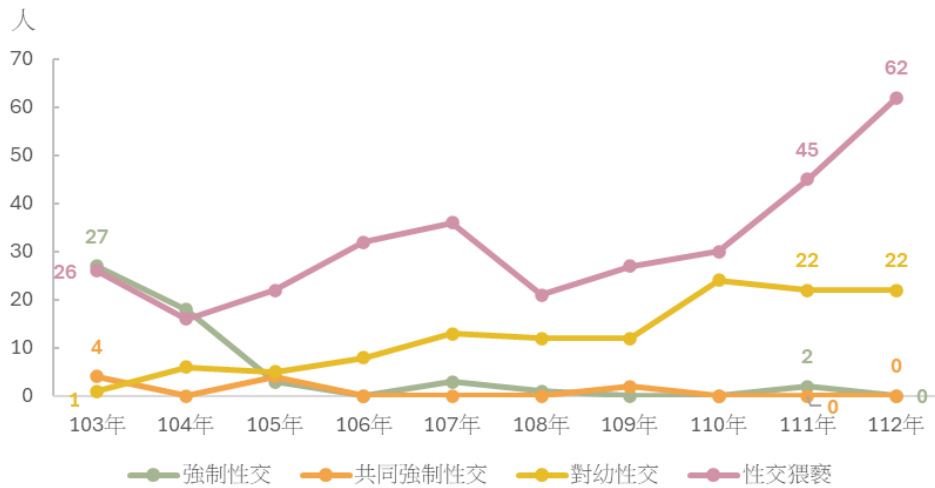


圖 20 近十年臺南市男女性少年妨害性自主各犯罪類別嫌疑犯人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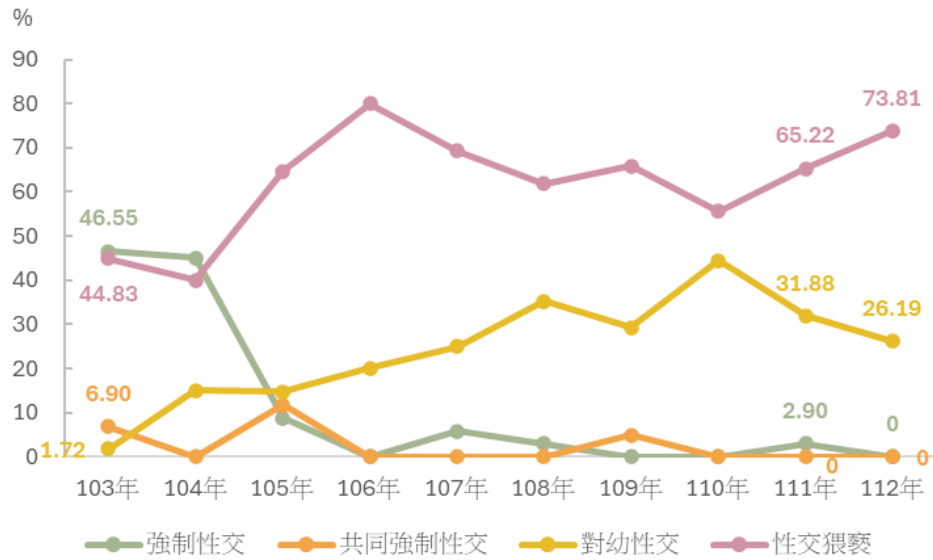


圖 21 近十年臺南市男女性少年妨害性自主各犯罪類別嫌疑犯占比

(四) 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

近十年本市少年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嫌疑犯人數及占比除 110 年及 112 年略微上升外，整體有下降之趨勢，且嫌疑犯皆以男性少年為主；毒品級別多為「第二級毒品」及「第三級毒品」，自 107 年起「第三級毒品」占比皆逾五成；犯罪方法中，「施用」之嫌疑犯人數下降最多，「持有」則有略微上升之趨勢。

無論何種毒品皆具成癮性，一旦成癮將導致腦部功能失調，嚴重影響個人認知及行為。112 年本市少年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嫌疑犯 36 人，較 111 年 15 人增加 21 人（增加 1.40 倍），較 103 年 65 人減少 29 人（減少 44.62%）。近十年本市少年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嫌疑犯人數自 104 年逐年下降至 109 年 19 人後，110 年及 112 年則略微上升。

若觀察本市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嫌疑犯人數中少年占比，112 年本市少年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嫌疑人占 1.39%，較 111 年占 0.46% 增加 0.93 個百分點，較 103 年占 2.81% 減少 1.42 個

百分點。近十年本市少年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嫌疑人占比趨勢與少年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嫌疑犯人數趨勢大致相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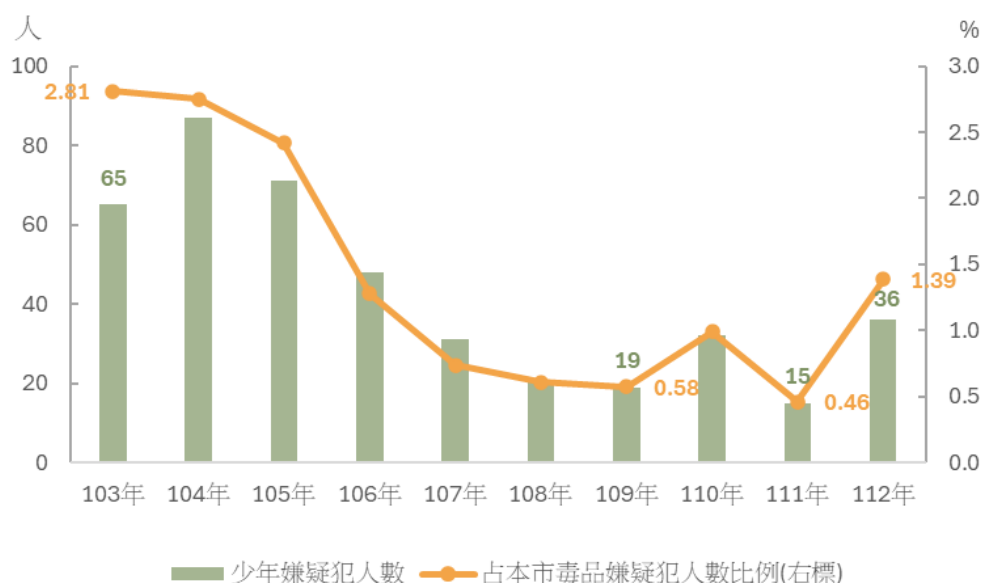


圖 22 近十年臺南市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嫌疑犯人數及占比

若以性別觀之，112 年本市少年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嫌疑犯 36 人皆為男性，較 111 年 15 人增加 21 人（增加 1.40 倍），較 103 年 46 人減少 10 人（減少 0.22 倍）。近十年本市男性少年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嫌疑犯除 110 年及 112 年略為上升外，自 104 年 74 人整體呈現下降趨勢；女性少年則自 103 年 19 人降低至 112 年無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最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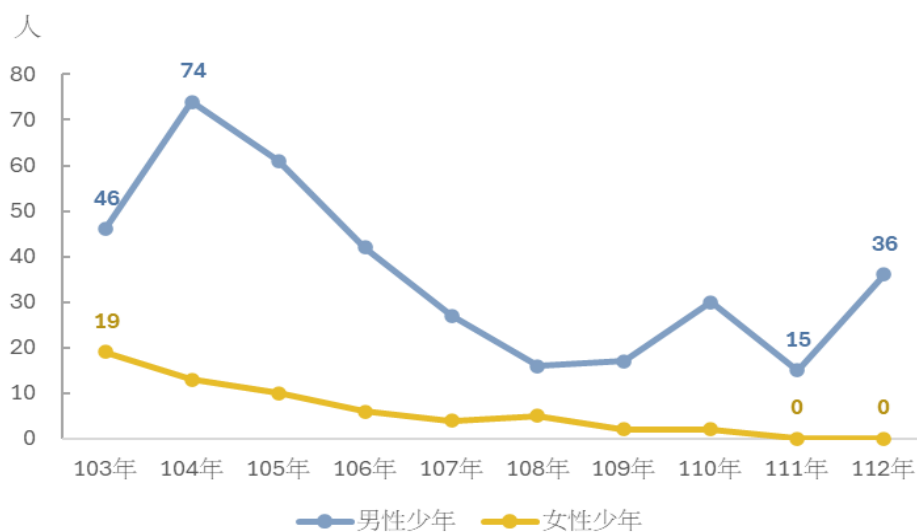


圖 23 近十年臺南市男女性少年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嫌疑犯人數

依據《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 2 條規定，依其成癮性、濫用性及對社會危害性可分為四級，其中以第一級毒品危害最大，相關分級分項如下：

表 3 各毒品級別之品項

毒品級別	品項
第一級	海洛因、嗎啡、鴉片、古柯鹼及其相類製品
第二級	罌粟、古柯、大麻、安非他命、配西汀、潘他唑新及其相類製品
第三級	西可巴比妥、異戊巴比妥、納洛芬及其相類製品
第四級	二丙烯基巴比妥、阿普唑他及其相類製品

以毒品級別細分，112 年本市少年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嫌疑犯 36 人，以「第三級毒品」21 人（占 58.33%）最多，「第二級毒品」14 人（占 38.89%）次之，「第一級毒品」1 人（占 2.78%）再次之，「第四級毒品」則無少年嫌疑犯。近十年本市少年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之毒品級別以「第二級毒品」及「第三級毒品」為主，自 107 年起「第三級毒品」占比皆大於五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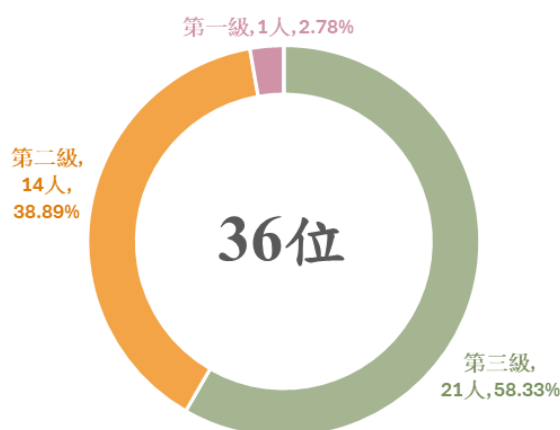


圖 24 112 年臺南市少年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嫌疑犯 - 按毒品級別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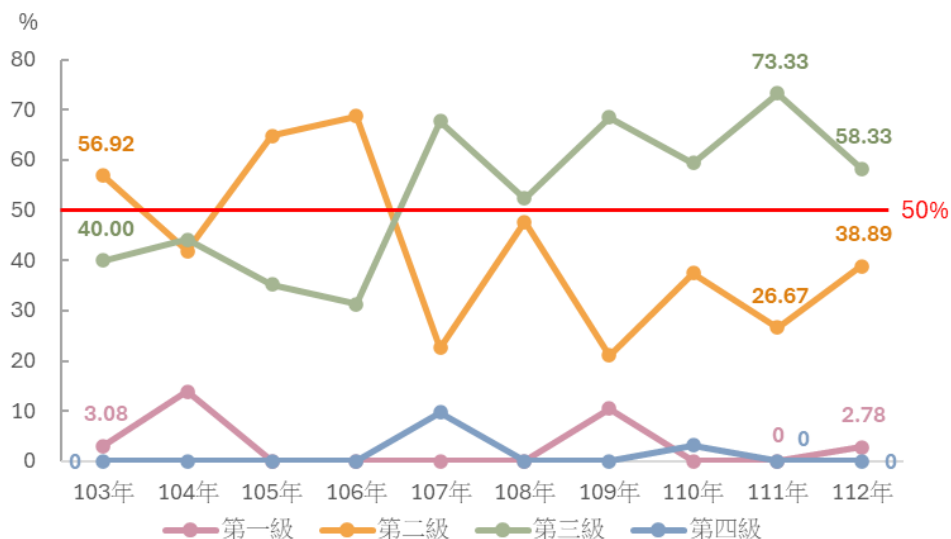


圖 25 近十年臺南市少年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毒品級別嫌疑犯占比

若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嫌疑犯以犯罪方法細分，112 年本市少年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嫌疑人 36 人中，以「持有」17 人（占 47.22%）為大宗，「販賣」9 人（占 25.00%）次之，「施用」5 人（占 13.89%）再次之，「轉讓」4 人（占 11.11%）及「運輸」1 人（占 2.78%）。

近十年本市少年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嫌疑犯之犯罪方法中，「施用」、「販賣」及「轉讓」皆有下降趨勢，其中以「施用」之犯罪方法嫌疑犯人數下降最多，「持有」則有略微上升之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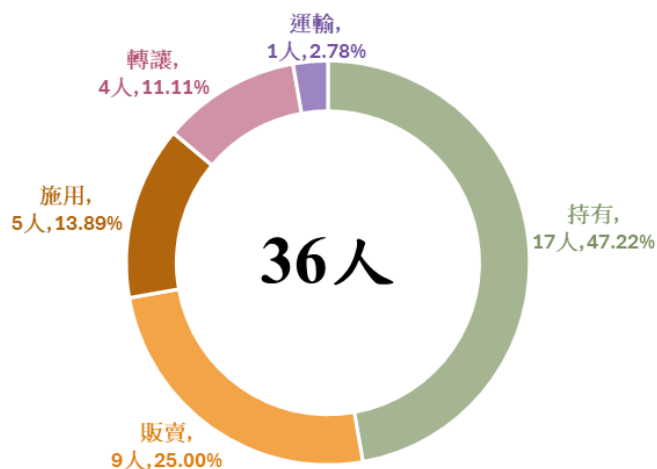


圖 26 112 年臺南市少年毒品嫌疑犯 - 按犯罪方法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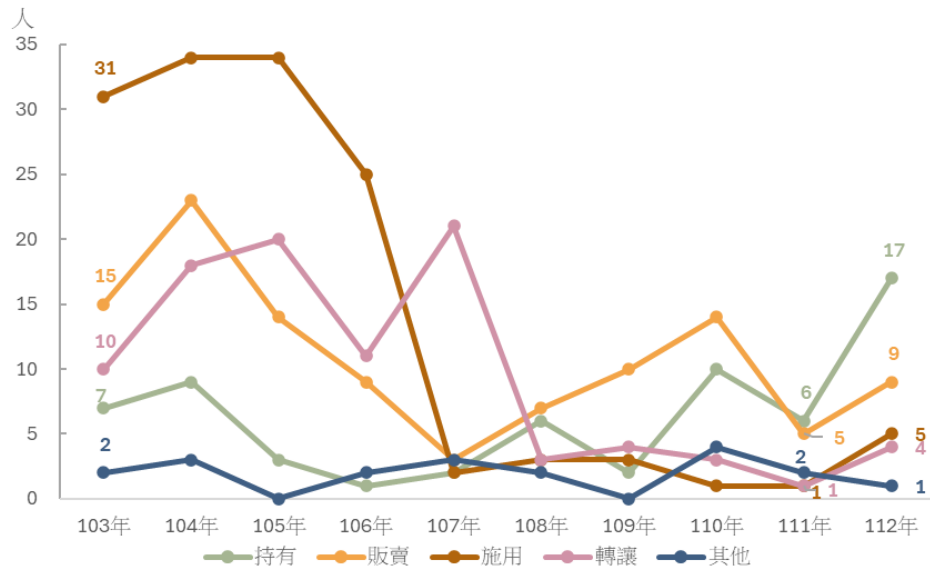


圖 27 近十年臺南市少年毒品嫌疑犯 - 按犯罪方法分

針對少年濫用藥物的部分，本府警察局持續針對少年經常聚集、逗留之網咖、PUB、KTV 等易引誘與販（兜）售毒品予少年之視聽娛樂場所，加強規劃臨檢查察等攻勢勤務，並深入分析近期查獲少年涉及毒品犯罪之毒品來源、共犯成員等情資，向上溯源追查並與教育單位建立毒品情資互饋合作管道，112 年計移送少年涉毒 80 人。

此外，本市 112 年動用逾 5,500 餘人次警力執行春風、青春專案勤務，臨檢 1,236 處，發掘潛在涉毒兒少。針對青少年易聚集之場所，本市學校與警察機關合作建立吸食毒品熱點巡邏網，由學校、校外會、警方共同加強巡邏，112 年共提報 740 處，其中高中熱點數 181 處，國中熱點數 184 處，國小熱點數 375 處。

學校方面，112 年本市督導學校利用升旗、集會、友善校園週、校慶及社團活動，實施反毒宣導共 3,602 場。另外，為加強校園防毒量能，112 年本市持續培訓反毒師資並執行「入校入班」反毒宣導工作，已達到每校每班 100% 反毒宣導目標。本市除將 10 部簡短毒品主題宣導影片放置教育局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專區，並提供每校 1 套毒品擬真教具，給予學校反毒師資做為對學童

識別宣導使用，以加強校園師生對新興毒品實體樣態認知方面。

參、 結論

一、 本市少年人口逐年下降，112 年本市少年人口及刑案嫌疑犯占比皆為六都最低

近十年本市少年人口及占比逐年下降，112 年底本市少年 89,712 人為六都最低，最高為新北市 194,507 人；少年人口占本市人口 4.82%則為六都第四，略高於新北市 4.81%及高雄市 4.71%。

本市雖少年人口逐年降低，112 年少年刑案嫌疑犯 819 人則為近十年新高，然而六都排名中，本市為六都第二低，僅略高於桃園市 746 人；少年刑案犯罪人口率每十萬人 913.14 人亦為近十年新高，六都排名第二，僅次於臺北市每十萬人 1,066.41 人；刑案嫌疑犯中少年占比近十年則呈現下降趨勢，112 年占比 2.78%為六都最低，最高為臺中市 4.67%，顯示本市少年刑案嫌疑犯人數增加幅度較其他年齡層嫌疑犯人數低。

二、 本市少年刑案嫌疑犯多為男性，男女性少年犯罪類型前三名皆為「詐欺」、「竊盜」及「妨害性自主」

112 年本市男性少年 46,748 人較女性少年 42,964 人多，少年刑案嫌疑犯亦為男性少年 671 人較女性 148 人高，且為女性 4.53 倍。近十年男性少年刑案嫌疑犯占比皆逾八成，但男女性少年刑案嫌疑犯占比差距呈現縮短現象，表示女性少年刑案嫌疑犯增加幅度較男性少年大。

112 年本市男女性少年犯案類型前三名皆為「詐欺」、「竊盜」及「妨害性自主」，其中「竊盜」以「普通竊盜」為主，且占比有上升趨勢，「妨害性自主」則以「性交猥褻」為主，占比亦有上升趨勢。

三、 本市具體效益政策

預防勝於治療，少年可能因缺乏社會經驗及法律知識等因素，誤觸刑法，而為防制少年犯罪，本市具體效益政策如下：

辦理法治教育：以講座方式邀請台南律師公會律師擔任講師進行宣導，包含「校園霸凌事件防制」、「毒品危害防制宣導」、「性別事件(含性剝削)」、「網路使用(含妨害名譽)」，112年共補助95所國中小(國小80所、國中15所)辦理相關宣導活動。

加強中輟追蹤輔導：112年召開2次本市強迫入學委員會，督促各網絡單位強化中輟復學機制，並列管特殊個案，督導各單位落實協助中輟復學事宜。111學年度本市總復學率為91.01%，輟學率為0.1177%，皆優於全國平均。

輔導與約制並重：每月針對涉嫌毒品、詐欺、傷害及參加幫派組合公開活動等少年進行關懷輔導與約制，以期導正少年言行，回歸正軌，112年計訪視1,204人次。

陪伴少年學習技能服務：尋找志願配合提供教授課程的商家，或轉介本市教育局及勞工局提供高風險少年學習技藝，或安排有教育背景志工陪伴教學，112年計轉介19名少年學習技藝。

積極防制少年涉入幫派組合：加強蒐證偵處幫派組合成員假借傳統廟會活動、特定政黨或團體名義，吸收少年加入從事不法犯行，深入布線調查轄內幫派組合以暴力脅迫、金錢利誘、毒品控制或其他方式吸收少年加入之情事，112年移送組織犯罪成年263人、少年11人。

加強查處少年濫用藥物：針對少年經常聚集、逗留之網咖、PUB、KTV等易引誘與販(兜)售毒品予少年之視聽娛樂場所，加強規劃臨檢查察等攻勢勤務，並深入分析近期查獲少年涉及毒品犯罪之毒品來源、共犯成員等情資，向上溯源追查，112年計移送少年涉毒80人。